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平	112	速偵	62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莊○財	聲請簡易判決
平	112	速偵	63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王○宇	聲請簡易判決
平	112	速偵	64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黃○育	聲請簡易判決
平	112	速偵	65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張○繁	聲請簡易判決
平	112	速偵	66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鄧○成	緩起訴處分
平	112	速偵	67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郭○倫	聲請簡易判決
作	111	偵	3501	政府採購法	鳳林分局	邱○雄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作	111	偵	3501	政府採購法	鳳林分局	胡○財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作	111	偵	3501	政府採購法	鳳林分局	胡○倫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作	112	偵	572	竊盜	新城分局	吳○詳	聲請簡易判決
孝	112	偵	42	毒品防制條例	檢○官簽分	連○岡	起訴
孝	112	偵	408	毒品防制條例	花縣警局	連○岡	起訴
孝	112	撤緩偵	2	不能安全駕駛	檢○官簽分	劉○慶	聲請簡易判決
忠	111	偵	2934	妨害自由	花蓮分局	吳○○凱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忠	111	偵	2934	妨害自由	花蓮分局	梁○暉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忠	111	偵	6937	傷害	鳳林分局	鄧○玲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信	111	偵	6662	交通致傷逃	花蓮分局	賴○富	緩起訴處分
信	111	偵	7755	交通致傷逃	吉安分局	鍾○遙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信	112	調偵	3	交通過失傷害	花蓮市公所	潘○翎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信	112	調偵	17	竊盜	花蓮吉安鄉所	林○明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信	112	調偵	17	竊盜	花蓮吉安鄉所	彭○英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